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调整及授予事项的核查意见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我们认真审核了《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对激励计划的相关调整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符合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，调整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、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。

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项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6 年 5 月 8 日，该授予日符合《管理办法》以及本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公司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任职资格及条件的规定，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禁止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激励对象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的范围，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。

综上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6 年 5 月 8 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75 名激励对象授予 615.5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2026年5月6日